

《法学与文学之间》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法学与文学之间》

13位ISBN编号：9787562019084

10位ISBN编号：7562019088

出版时间：2000-1

出版社：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作者：徐忠明

页数：40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法学与文学之间》

内容概要

《法学与文学之间》取名为《法学与文学之间》，用意在于里面收录的文字分为两部分：一是研究中国古典文学作品的法律问题，这是命名的基本理由；二是研究中国古今法律中的一些问题，可以归入法学这个名目。

作者简介

作者小传

徐忠明，男，1960年12月生，原籍上海市川沙县。10岁始读小学，发蒙晚甚；1984年于上海华东政法学院毕业，获法学学士学位；1989年于广州中山大学法律学系中国法制史专业研究生毕业，获法学硕士学位，现为中山大学法律学系副教授。主要学术研究领域为法律史和比较法。发表学术论文40余篇，著有《传统与现代：中国法律精神》（与任强合著，即出）。

书籍目录

目录

总序

自序

第一编 古典文学与法律文学

包公杂剧与元代法律文化的初步研究

中国传统法律文化视野中的清官司法

《窦娥冤》与元代法制的若干问题试析

《金瓶梅》“公案”与明代刑事诉讼制度初探

从明清小说看中国古人的诉讼观念

《活地狱》与晚清州县司法研究

《金瓶梅》反映的明代经济法制释论

古代希腊法律文化视野中的《安提戈涅》

第二编 法律传统与现代变迁

皋陶与“法”考论

“件作”源流考证

与《罗马法与中国古代契约法》作者商榷

国家与社会：汉代“独尊儒术”及其对当代法制

建设的启示

关于唐代法律体系研究的述评及其他

中华法系研究的再思

从比较法律文化看法律移植

晚清法制改革引出的两点思考

中西比较：市民社会与现代法制的成因

西方市民社会与现代法制建设及启示

中国市场经济法制建设的目标与途径

后记

章节摘录

据此，它似乎可以归入中国文化大传统，因为文人属于社会精英阶层。但是，从明清小说反映的有关问题的社会普遍性这一层面看，笔者仍然视之为中国文化小传统。说得精确一点，则可以视为文化大传统与小传统的互动反映。因此，对于这些法律文化史资料的分析，将可以弥补一般官方文献的不足，从而也透视出中国古人诉讼观念的真情和全貌。（一）对“厌讼”的经济原因的描述对此，明清小说有大量描述。为学者经常引用的宋代范杓《诫讼诗》云：“些小言词莫若休，不须经县与经州。衙门府底赔杯酒，赢得猫儿卖了牛”。明代著名小说家凌濛初《二刻拍案惊奇》卷10转引此诗后解释说：“这首诗，乃是宋贤范杓所作，劝人休要争讼的话。大凡人家里些小事情，自家收拾了，便不见得费甚气力。若是一个不伏气，到了官时，衙门中没一个肯不要赚钱的，不要说后边输了，就是赢得来，算一算费用过的财物，已自合不来了。……又有不肖官府，见是上千上万的状态，动了火，起心设法。这边送将来，便道：‘我断多少与你’。那边送将来，便道：‘我替你断绝后患’。只管埋着根脚、漏洞，等人家争个没休歇，荡尽方休。又有不肖缙绅，见人家是争财的事，容易相帮。东边来说，也叫他：‘送些与我，我便左袒’。西边来说，也叫他‘送些与我，我便右袒’。两家不歇手，落得他自饱满了”。又说：“世间自有这些人在那里，官司岂是容易打的？”其他类此古代法律谣谚也颇多。例如：“火到猪头烂，钱到公事办”；又如：“衙门八字开，有理无钱莫进来”；“公人见钱，犹如苍蝇见血”；“廷尉狱，平如砥，有钱生，无钱死”。如此等等，不一而足。晚清著名谴责小说家李伯元对此更有深刻的揭发，他说：“衙门的人，一个个是饿虎饥鹰，不叫他们敲诈百姓，敲诈谁呢？”凌濛初《拍案惊奇》卷22也说：“做了官，怕少钱财？”

后记

说到这本文集，尚有一段“因缘”值得一叙。因了我的懒散，平日很少写作；因了我的愚钝，无法写出像样的东西；故而，1994年以前，我基本没有写过什么文章，这里汇集的文字主要是从1995年之后陆续发表的作品选取的。虽然自己年龄已经不小，但是这些文章只能称为“少作”。因为是“少作”，所以显得特别肤浅幼稚，缺乏严谨的学术理路和深邃的思想品味。本该“中留不发”以为藏拙。不过，自从这些文字发表以后，得到一些朋友的鼓励，并且建议汇集成书以广流传，于是有了这本集子。现在集子已经编完，谢辞必须一并写在这里，永志不忘。我要特别感谢北京大学法律系的贺卫方教授，没有他的鼓励与推荐，也就没有这个集子；感谢南京大学法学院的张中秋教授，我的这些研究不仅得到他的鼓励，而且有些文章得以在他主持的《南京大学法律评论》上率先刊出；感谢中山大学法律系的李启欣教授、任强君、万群君，他们对于我的研究颇多关心；感谢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的丁小宣先生，将此集子纳入“中青年法学文库”予以出版；同时，还要感谢《比较法研究》、《南京大学法律评论》、《中山大学学报》、《法律科学》、《现代法学》、《法制现代化研究》、《学术研究》等杂志的编辑。

《法学与文学之间》

精彩短评

- 1、从文学中发现法律的踪迹，寻找法律的美
- 2、真不错
- 3、我们院长的书……为了期末考试，买了……
- 4、还不错。不过重复内容较多，还处于初步整理文学中的法律素材阶段，研究还较浅。
- 5、从文学中研究法学，特别是研究法律史，是个非常不错的视角，这本书也是一本不错的书，值得一读
- 6、啰嗦，累赘。纸质不好。

《法学与文学之间》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